

總顧問◎姚嘉文

主編◎

◎

黃哲永

吳福助

金臺文

五十五

全臺文五十五

佚名 編 《安平縣雜記》
佐倉孫三 《臺風雜記》

提要

《安平縣雜記》，編者佚名，林勇校訂。此書記述內容為節令、風俗、風俗附考、風俗現狀、風俗義舉附考、家財繼襲習慣及各房產業分釐之事，官民四季祭祀典禮、新年祝賀之典禮、僧侶並道士、住民生活、糖業由來、徵收官莊額征等則及各稅項，臺灣海防廳沿革、臺灣府學、員警事務、通商局、調查四社番一切俗尚情形詳底，安平縣衙應得經費及各款項、安平縣應解藩司款項、安平縣撥款、租稅、工業、安平縣衙職官及其房科分職、保甲、團練等。

按本書編纂立意，或因日人治臺當初，即邀知名文士「入境問俗」；其後取材（安平縣採訪冊），別立名目，以編成本書。至於本書之編纂年代，在〈租稅沿革〉及〈徵收辦法〉二節中，前者載「現在（指淪陷後）民間繳納地租較前減輕」，是說明臺灣徵收地租之後。據明治二十九年（光緒23年）總督府公文類纂，該地租章程係於明治二十九年八月二十四日，始以府令第200號頒佈實施，因此可確定本書採集年代，或在光緒23年交替之際。

本書所據版本，為清光緒二十三年輯抄本。

《臺風雜記》為日人佐倉孫三所作。按佐倉氏于臺灣總督府任職三年，他曾到各處巡視，和臺灣社會接觸頗多，把所見所聞記錄下而成這部書。書中事共111條，舉凡衣食住行、社會習俗、宗教信仰、教育程度及農工商賈、器皿物產，皆一一涉獵。

本書在「學房」、「不潔」、「浴場」、「火車」、「醫生」、「城郭」、「工匠」、
「大甲筵」、「砂金」、「樟腦」諸條中，可見日人治臺的習俗，及日人種種的改革
與經營。其中，「工匠」一條記：臺灣工匠「使用鋸刨，向前方而推之，全與我工匠
相反，宜其勞力多而成功少」，而現在臺灣使用鋸刨都是向後拉的，這可見臺日人在
木工藝方面對臺灣的貢獻。佐倉氏的描寫是非常形象的，後藤序云：「佐倉君著臺風
雜記者，徵序予。披而讀之，設題凡百有餘；自其風候人情之所異，以至其土地所生
物產等，群密無漏，使人有足踏其地、目覩其物之想，其用意可謂切且到矣」，這又
足見佐倉氏文筆之佳。

本書版本所據，為明治六年東京排印本。

目錄

《安平縣雜記》

節令	1
風俗	10
風俗附考	12
風俗現況	16
風俗義舉附考	18
家財繼襲習慣及各房產業分爨之事	19
官民四季祭祀典禮	21
新年祝賀之典禮	24
僧侶並道士	25
住民生活	29
糖業由來	31
徵收官莊額徵等則及各稅項	38

臺灣海防廳沿革	44
臺灣府學	49
警察事務	53
通商局	63
調查四社番一切俗尚情形詳底	65
安平縣衙應得經費及各款項	81
安平縣應解藩司款項	83
安平縣撥款	84
租稅	86
工業	93
安平縣衙職官及其房科分職	104
團練	119
附錄「台灣縣志」	120

《臺風雜記》

後藤序	123
-----	-----

婦女纏足	125
鴉烟	126
娶妻	128
婚儀	129
贈物	130
葬典	130
喪章	131
墓地	132
僧侶	133
盂蘭會	134
端午	135
爆竹金紙	136
祈禱者	137
城隍廟	138
耶穌教	139
學房	140
惜字亭	141

重師道	142
背誦	142
男女有別	143
婦眼無字	144
婦女濯衣	145
牛糞代炭	146
牛背黑鳥	147
愛爪	147
不潔	148
尚古	149
錮婢質女	150
婦人修飾	151
老婦花簪	152
尚圓	152
歌妓	153
選茶婦	153
賣淫婦	154

旅館	155
割烹	156
紹興酒	157
浴場	158
火籠	159
兒戲	160
拳鬪	161
人力車	161
肩轎	162
火車	163
竹筏	164
街路	165
家屋	166
廟寺	167
醫生	168
產婆	170
當舖	171

市場	172
演戲	173
講古	174
講善	175
剃頭人	176
工匠	177
石白石杵	177
搖籃	178
童言無忌	178
門前題句	179
抓肉治病	179
蓄髯	180
油熬	181
嗜葷	182
畜豚	183
飼鴨	184
蓄財	185

庭園	186
城郭	187
水車灌溉	188
養魚池	188
魚族	189
龜鼈	189
龍眼肉	190
芭蕉實	191
鳳梨	191
烏龍茶	192
大甲筵	193
檳實	193
砂金	194
樟腦	194
橄欖	195
製糖	195
榕樹	196

青珊瑚樹	196
蚊帳	197
竹籬	198
農制	199
水圳	199
田寮	200
租制	200
鹽田	201
插秧	201
一家團樂	202
貸借	203
銀貨	203
財囊	204
釘陶工	204
防火具	205
砧工	205
奇名	206

寢具	206
愛牛	207
人種	207
新高山	208
斃鼠毒	209
瘴癘毒	210
土匪	211
生番	212
附尾	213
跋	215

安平縣雜記

節令

正月元旦，各家均梳洗更換新衣服，自子刻起，至卯刻止，開門、焚香、點燈燭、燒紙（俗名燒金，用半粗幼紙，裁長六寸、闊四寸、蓋蘇木膏，壽字印於其上，中間安錫箔，約二寸許，拭以槐花，使成黃色，名曰壽金。有大花、二花之分，每百葉大錢十六文至十四文不等）、貼新桃符、放爆竹，列各樣糖料於盒，以供神（糖料有寸金棗、花生粒、桔紅糕等名目），名曰開正；然後長幼序次向祖先神牌行禮，有備牲醴、菜碗以供者。禮畢，向長輩序次叩賀。早飯後，冠服往各親友家拜賀，名曰拜正；有乘轎者，有步行者。若親友多，初二、初三方拜賀完遍。主人若在家，則冠服出迎。近時多不親行，僅遣家丁持帖往賀，兩便故也，而禮已簡矣。凡元日及初二、初三，各鋪戶皆歇業，四處遨遊，街市間惟肩挑之輩作小生意而已。又自元日起，至初四日止，朝夕燈燭輝煌，燃放大小爆竹，至初五停止，名曰初五隔開。又自初一起，至初三止，各衙門放假三天。初四日，寺廟及人家，備牲醴、

燒紙、放爆竹以祀神，名曰接神。初三晚，先焚黃紙，印幡幢、輿馬儀從一張於庭，名曰雲馬總買。

初六日，婦人均往父母家歸甯，俗名做客。

初九日，玉皇上帝誕。蓋取陽九之義。是日子刻起，家家焚香、點燈燭、放爆竹、燒尺楮以祝壽（比花金有大兩倍者，大三、四倍者，式樣均同，惟中印天官及財子、壽星不同耳），儉約者，僅饌盒而已（隨意裝各色糕、餅、麻米、棗於上，名曰饌盒）。豪放之家，牲牢、粿品燦然前陳，演線戲（傀儡，名曰線戲，祀玉皇以此為大禮）、大戲，延道士諷經，名曰請神。紙糊玉皇帝闕一座，俗名天公紙。是日各廟宇均一體慶祝，就境內鳩金，供演戲、牲牢、粿品之用，天壇尤為熱鬧。

十三日，關帝君誕，各鋪戶均備牲醴、燒紙以祝。

十五日，上元佳節，天官大帝誕，人家及各廟宇，均如慶祝玉皇儀式，演大、小戲，延道士以諷經，紙糊三官帝闕三座（俗名三界紙，三官者，天官、地官、水官也）。儉約之家，不用道士，備饌盒燒紙而已。各大廟宇均懸掛燈牌，額曰「慶祝上元」。是日，人家及各商業另備饌盒牲醴以祀神，惟寒素者無之。晚間，均以年糕祀其祖先。豪侈之家，有懸花燈、放煙火者，有吹簫、唱曲、宴飲終宵者。各街境或鬧龍燈、或裝故事迎花燈、絃管鑼鼓、

四處遊行者，或至月餘始罷。大抵數日之間，煙花火樹，在在映帶。是日，各衙門放假一天。俗例，已嫁婦女，元夕更闌，結伴遊行，名曰「行大肚」，取生子之義。又，婦女多在門前聽行人言語，向神前焚香定筮，是以卜休咎，名曰「聽香」，即「鏡聽」遺意。中秋亦然，又，元夕、中秋，婦人及孩童多焚燒紙，請紫姑神，以供笑樂（俗名請棹神、椅仔神、簸箕神、米篩神、筲帚神）。

十六日，延平王誕，六合境及各會社，排日慶祝。

二月二日，各街、境、里、堡鳩金，備牲醴、粿品、演戲，為當境土地祝壽（里社之神，一名福德正神）。是日，各商業競備牲醴，在家慶祝，傭工皆饜酒肉，名曰「做頭牙」。

初三日，文昌誕，各社文會及里塾學徒，均供饌盒，燒紙慶祝；有備牲牢酒醴演戲者。

十九日，觀世音誕，人家均吃素齋，列素品以供；婦女有到各寺燒香者。清明日，各家祀祖先，祭掃墳墓，惟漳州及同安人不做清明節，祀其祖先於三月初三日，名曰「三日節」。又，臺人多於正月巡視墳墓，名曰「探墓厝」。祭掃墳墓，不專在清明及三日節。大凡二、三兩月，南北紙錢，四處飛颺。又，清明日，請城隍神到厲壇祭無主鬼魂。牲牢席品粿粽，由義塚

董事辦理，府、縣憲亦親往行禮。

三月初三日，玄天上帝誕，郡人多備饌盒，到廟焚香慶祝。

十五日，保生大帝誕，闔城內外及里堡婦女，均到廟叩祝。數日前，焚香燒紙者絡繹不絕。

二十三日，天上聖母誕，上而嘉義，下而鳳、恆以及內山屯番，或夫婦偕來，扶老攜幼；自二月初旬起，絡繹到廟叩祝，鑼鼓笙絃，不絕於道，總在神誕前，昭其誠敬。

二十八日，東嶽大帝誕，郡人多到廟叩祝。

四月初八日，釋迦如來文佛誕，開元寺廣設齋筵，別寺亦間有者。

二十日，府城隍誕，郡人到廟叩祝。

五月五日，為端午節，各衙門及里塾皆放假一天。學徒送節敬於塾師。清晨，門楣間插艾葉、菖蒲、龍船花並榕葉一枝，謂老而彌健。彼此以西瓜、肉粽、煨粽、鳳梨、白糖、香珠相饋贈。屆中午時候，家家競向井中汲水，名曰「午時水」。儲在磁罐，以備解熱毒之用。例於午間備牲醴、大麵、肉粽、煨粽、西瓜、鳳梨、番棧、白糖、桃、李以祀神及祖先。儉約之家，不備牲醴。祀神後，以雄黃和酒，用榕枝或艾葉醮酒，遍灑壁間；又用黃煙書大字於門扉，或於榻下薰之，以除五毒。自五月初一起，至五日，寺廟及海